

证券代码：870029

证券简称：宏灿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029	宏灿股份	2025年1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 123 弄 59 号楼 3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朱蓓蓓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马馨怡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根据公司实际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朱蓓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关于选举胡可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监事、监事会主席姚红霞女士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胡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会监事，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任职后生效，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务。胡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23日上午9:00-11: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123弄59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5018750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